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新密磋商采购-2022-14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2.工程地点：新密市岳村镇境内

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工程内容：新修火石岗村道路 1353.769 米，道路均宽 5 米，厚 20 公分，采用 C25 水泥混凝土，总面积 6768.845 平方米，含 18cm 厚三七灰土。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5.工程承包范围：新修火石岗村道路 1353.769 米，道路均宽 5 米，厚 20 公分，采用 C25 水泥混凝土，总面积 6768.845 平方米，含 18cm 厚三七灰土。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

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6月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零壹佰玖拾肆元壹角捌分

（小写）（¥940194.18元）；

五、项目经理

姓 名：朱春玲；

身份证号：372930198412023428；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建造师贰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豫 241181941357；

安全生产合格证书号：豫建安 B（2020）0006622

六、监理人

名 称: 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 _____;

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注册号: _____

七、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签订合同项目开工后 5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30%，根据工程进度进行阶段拨款，竣工验收后付到合同价的 80%，审计完成后支付到审计价的 97%，预留 3%的质保金，质保期满 12 个月复验合格后支付质保金。(12 个月)满付清。

八、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4) 图纸;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

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合同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6 日签订。

十二、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3174279690

地 址： 郑州市二七区陇海中路 28 号

隆福国际 4 号楼 3 单元 31 层 3103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法定代表人： 郭艳

电 话： 0371-55571956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合同补充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民法典》及相关税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双方签订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施工承包合同的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

1、项目名称：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

2、工程地点：新密市岳村镇境内

3、工程内容：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4、合同价款：大写：玖拾肆万零壹佰玖拾肆元壹角捌分

小写：¥940194.18 元

5、支付方式：工程达到合同约定付款条件时，为了便于管理，由乙方授权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平陌分公司给甲方（付款方）开具由新密市国家税务局领取的发票，甲方（付款方）同意直接将工程款转至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平陌分公司账户。

分公司账号如下：

户名：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平陌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西大街支行

账户号码：16023701040017093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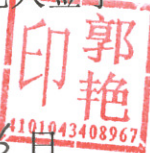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公章)

(公章)

日期：2022年6月6日

日期：2022年6月6日



成 交 通 知 书

采购编号：新密磋商采购-2022-14

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经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你方于 2022 年 05 月 06 日所递交的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三标段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人。

特此通知！



采 购 人：(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2022 年 06 月 02 日

成交主要内容

采购单位	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成交单位	河南宸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密市岳村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岳村镇王家沟村、任岗村、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	标段	施工三标段
成交内容	2022 年岳村镇火石岗村道路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包含的全部内容		
成交金额	940194.18 元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质量要求	合格
工期	20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项目经理	朱春玲	注册编号	豫 241181941357
安全生产考核证书编号	豫建安B（2020）0006622		

遵守事项：

- 1、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法律效力。
- 2、成交人和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之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 3、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取消其成交资格。
- 4、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